

邵阳学院继续教育管理处

关于对雷敏等 17 名 2024 级高等学历继续教育 新生作放弃入学资格处理的公告

各相关二级学院、相关学生：

根据《普通高等学校学生管理规定》（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令第 41 号）第三章第八条“按国家招生规定录取的新生，持录取通知书，按学校有关要求和规定的期限到校办理入学手续。因故不能按期入学的，应当向学校请假。未请假或者请假逾期的，除因不可抗力等正当事由以外，视为放弃入学资格”和《邵阳学院高等学历继续教育学生学籍管理规定（修订）》（邵院政字〔2022〕56 号）第二章第三条“通过成人高考统一录取的高等学历继续教育非脱产本、专科新生，持省教育考试院盖章的《录取通知书》，按学校有关要求和规定的期限，向学校缴纳第一年学费并办理入学手续。入学手续办理成功后，到学校指定校外教学点或校本部参加入学教育。因故不能缴纳第一年学费或不能按期入学的，须以书面形式向学校请假。逾期 2 周未请假者，除因不可抗力因素外，视为自动放弃入学资格。”经学生本人申请，现有雷敏等 17 名学生自愿放弃邵阳学院 2024 级成人高等教育入学资格（名单如下）。经研究决定，现对雷敏等 17 名学生作放弃入学资格处理。

特此公告。

邵阳学院 2024 级高等学历继续教育新生放弃入学资格学生名单

序号	考生号	姓名	性别	层次	录取专业
1	2343010311806746	雷敏	女	专升本	临床医学
2	2343092311800521	谭智权	男	专升本	临床医学
3	2343052211801307	侯文俊	女	专升本	医学检验技术
4	2343122311800086	朱娅莉	女	专升本	医学检验技术
5	2343122211800141	钟桂	女	专升本	医学检验技术
6	2343050111304346	黄丽	女	专升本	土木工程
7	2343120211402058	杨琪梦	女	专升本	药学
8	2343050111503239	李金玉	女	专升本	法学
9	2343020111501596	唐雨莎	女	专升本	法学
10	2343052411500233	陶忠金	男	专升本	法学
11	2343052311500434	张凌峰	男	专升本	法学
12	2343012111805696	王璐思	女	专升本	护理学
13	2343052815500472	徐运海	男	专科	临床医学
14	2343050115500570	张大全	男	专科	建筑工程技术
15	2343048115501546	匡娟	女	专科	护理
16	2343102815500334	罗慧	女	专科	护理
17	2343048214500970	付艳红	女	专科	护理

